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一科技	股票代码	3003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晓东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128 号		
传真	025-68531868		
电话	025-68531928		
电子信箱	gykj300356@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1+3”发展战略，确立了以智能电网、能源互联网为产业基础，向版权云、健康管理等互联网更纵深领域拓展的产业布局。目前，数字版权相关业务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尚未形成规模收益，电力业务仍为公司的主要业务。

1、电力业务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运用物联网、边缘计算、传感、通讯、计量、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为电力行业用户提供基于物联网架构的电力信息智能采集整体解决方案、智能配用电网整体解决方案、综合能源管理整体解决方案、智能微电网整体解决方案和电力工程的建设、智能电网的运行维护等信息化、全方位的产品、方案体系。

电力业务产品主要有以下五类：

（1）智能用电产品

能源管理器、模组化终端、智能断路器、集中器、采集器、专变终端、计量箱、智能锁具等。

（2）智能配电产品

故障指示终端、配变智能终端、融合终端、箱式变电站、高低压柜、环网箱、智能一体化柱上变压器台等。

（3）智慧能源产品

能源监测终端、能源管理终端、电量采集终端、水气表采集终端等。

（4）智能系统产品

指从系统软件到终端的完整解决方案，应用于输电、配电、用电、微电网领域，包括线路视频图像监管系统、线损分析管理系统、校企能源管理系统、配电房监控管理系统等。

（5）授权代理产品

HPLC通讯单元模块、空气能热泵机组、智能电表、三相负荷不平衡调节装置等

（6）工程施工运维

居配工程施工、10kV及以下线路工程施工、空气源热泵采暖工程施工、配网自动化运维、用采系统运维、配电房检测等。

2、版权云业务

公司版权云业务以CCDI国家数字音像传播服务平台（即版权云项目）为依托，以互联网内容安全为目标，以全网监测能力建设为核心，以第三方内容合规风控服务、版权交易服务和移动内容大数据服务为商业模式，通过直接投资和产业基金间接投资的方式，即以上市公司光一科技及子公司光一贵仁、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和产业基金为平台的三位一体投资模式，对互联网内容传播生态产业链的关键环节进行布局和资源整合。

（二）经营模式

1、电力业务

（1）销售模式

公司经过20年的发展，已建立了全国的营销平台，通过全国16个网省办事处，广泛建立与电力客户的合作关系，提升了区域营销优势。产品销售模式主要通过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及各地方电力公司集中招投标方式销售，为电力客户提供产品、履约服务和技术支持，其次是通过公司营销人员和代理商参加各网省地市的自主采购招标进行销售。工程销售模式以工程施工业务为主，通过电力公司、政府公共平台及用户招投标获取订单，实施完成后，甲方单位确认审计后实现销售。系统集成类的销售模式以能效监测系统或区域能源管理为主，采取整体打包服务的方式，提供实施方案，方案经确认且实施完成后实现销售。

（2）研发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紧跟国内电力市场变化趋势，按照集成产品开发研发模式、依托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开展研发项目管理活动，提早布局基于智慧电网架构的智能配用电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测试驱动开发模式，建立了快速响应的自动化测试与验收体系，大幅度提高了研发的测试效率与测试质量；推行柔性需求管理模式，实现“基础应用——客户需求——快速响应——全面测试——现场维护”的研发管理体系，确保端到端按需交付质量；通过研发生产一体化设计方式，打破了研发与生产的边界，大幅度缩短了产品可生产性磨合周期。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管理模式，通过智能制造技术和柔性生产模式，缩短产品生产周期，提高生产效率，满足客户定制化产品需求。公司通过集成ERP、MES、SCM等系统，实现智能制造的生产模式，支撑公司全国工厂的生产、交付、数据分析、持续改善和及时报告。

（4）采购模式

公司已逐步建立起供应链平台，通过实行“集中竞标、集中下单，分批交付”的集中采购管控模式及合格供应商管理机制，实现采购的成本、质量和交付优势。公司通过供应商管理系统、合同管理系统等进行数据交互，实现采购管理系统化，极大地提高了采购管理效率，减少各节点上的库存周期和库存资金占用，缩短交货周期，快速响应市场需求。

2、版权云业务

2019年公司在版权云业务上做了一些延展性尝试

（1）音乐版权

随着视频化时代的到来，视频成为了内容呈现的主要形势，各大平台纷纷在积累、创造、生产视频版权资源，而这个背后应运而生的是音乐版权大量的配合使用场景。而现在企业在各种线上线下的生产经营

活动尤其是宣传推广活动中，音乐的使用场景也是日趋多元化。因此音乐版权将越来越凸显其作为版权基础设施的重要性。公司19年和成都嗨翻屋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合作研究音乐版权的确权、监测、交易及AI的技术；并就音乐的使用场景研究企业使用音乐，直播及短视频平台使用音乐，以及线下公播场景使用音乐的商业化产品，将适时推出针对市场需求的音乐版权服务。

（2）知识产权

为TeamChina提供了体育品牌的登记、传播、授权、保护提供了深度的咨询服务。

（三）报告期业务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电力业务面对细分市场周期性的环境，公司继续巩固拓展既有市场，用采系列产品、电能表箱系列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比略有上升，但受限于市场整体需求量减少，加之招标后实施进度的滞后性，产品交付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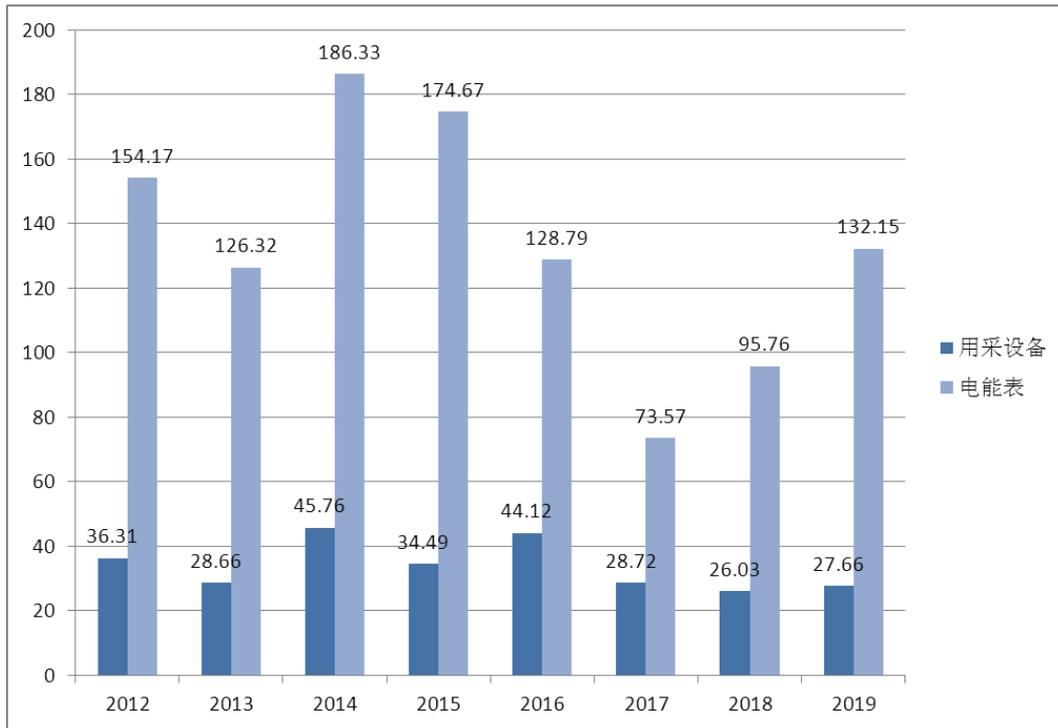
在《泛在物联网2020年重点建设任务大纲》中关于设备侧物联网建设中提到“按照智慧物联体系总体架构要求，构建基于感知层、网络层、平台层和应用层的设备侧物联网一体化布局的总体架构；形成设备侧物联网关键核心标准，研究终端即插即用、端云协同等关键技术并在工程中应用实践；完成国网公司30%公变台区的配电物联网建设改造；推动物联网在输电、变电、换流等多领域、多场景广泛应用。”2019年国网智芯推出了以“国网芯”为基础的核心组部件，正在研制融合终端拟取代TTU，设备管理部2020年重点工作中提出加快融合终端的应用落地，2020年计划实施55万个台区。资金约40亿元。

国家大力推动用电采集设备通信模式窄带载波方案向宽带载波方案的更换，HPLC宽带载波模块近几年招标量是非常可观的，2018年和2019年HPLC通信单元共招标1.4亿只，金额达90亿元。据了解，2020年招标量也比较大，估算约70~80亿元，一季度已招标6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版权相关业务在合并报表范围内收益未形成规模。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所在的地位

2012-2019年国家电网用电信息采集设备及电能表招标情况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历年招标数据统计

国网公司要继续发展，业务转型，开拓市场、挖潜增效、用足用好国家产业政策，以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为主攻方向，不断培育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开拓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因此，2020年，作为支撑国网泛在电力物联网技术，新一代智能电表有较好的应用前景。目前的IR46标准，只有正弦波的有功计量标准；IEC标准，在有正弦波的有功、无功计量标准，基波无功计量标准；国标，正弦波的有功、无功计量标准，基波无功计量标准，等同采用IEC标准，还自订多种计量电表、谐波电表标准；国网企业标准（2013版），正弦波的有功、无功计量标准，直接采用国标，还自订多种计量功能并扩展出多功能电表。国网，尚需研究制订的企业新标准/规范/导则。2019年6月，国网的“多芯模组化智能电表样机——新一代智能电表”推出，后续工作量还很多，多芯模组化三相智能电表应用设计技术与历次智能电表设计相比，实现了新跨越。国网多芯模组化智能电表实现智能电表设计技术的新跨越，究其缘由，是支撑泛在电力物联网技术的需要。早期基于国网标准的智能电表，都不适应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与电价新政的要求。国网多芯模组化智能电表未来将有可能形成爆发性的增长。

2019年在中国智能量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智能终端工作组第三次会议上，国网营销部领导在会议上提出要进一步加快智能终端技术研究和产品设计，充分考虑居民家庭智慧用能服务、电动汽车有序充电服务、社区多能服务、商业楼宇用能服务、工业企业及园区用能服务五个应用场景，重点在安全性、可靠性、可扩展性方面加强技术攻关，有力支撑客户侧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国网模组化终端预期市场规模较大。现在由中国电科院牵头，各省专家及部分终端厂家成立了模组化终端联盟组推进项目实施。据了解，营销部计划将现有采集设备全部更换为模组化终端。因国网模组化终端标准在不断地修改完善，目前，我

公司已加入智能量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工作组，密切跟踪国网模组化终端的技术标准制定以及统一操作系统要求、APP功能规范等技术要求。同时，根据获取的资料，开展新型模组化终端的技术预研、样机设计等工作。

国家推出了促进经济增长的“新基建”：5G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七大板块，总金额接近34万亿。其中，5G基建板块，由于公司不是设备供应商，无法直接参与，但从其它方面或商业模式参与。经过测算，单个5G基站的能耗是4G基站的3~4倍，而5G基站的覆盖面积远小于4G基站，要达到4G基站的覆盖面积，5G基站的数量将是4G基站的3~4倍。这样5G网络的整体能耗将是4G网络的9倍左右。而据运营商的数据显示，如果建成与4G网络覆盖情况相同的5G网络，届时三大运营商的总能耗将达到2430亿度，电费将超过2000亿元。而这样高额的电费成本，将是运营商不可承受之痛。如果我们能够研发出5G基站节能或能源回收的产品及技术，哪怕节能率只有10%，每年也将是200亿的市场。

光一科技深耕电力业务十余年，专注于信息采集技术和全面解决方案的研究与运用，重点打造以信息采集及处理为核心、综合能源管理为价值的智能电网互联网+业务板块相对完整的产业链。通过解读国网营销部、设备部2020工作计划，我们在融合终端、智能锁具、综合能源服务的楼宇用能优化方面可以展开预研、研发和开拓。

（2）版权云业务

在国家政策方面，国务院在《文化产业振兴规划》、《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中将发展数字、网络出版产业作为出版传媒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战略；2017年5月7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家“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纲要》，在互联网+行动中提出创新网络文化产品和服务，引导支持网络文化产业基地建设，建设中国文化（出版广电）大数据产业平台（CCDI），在国家战略高度上明确了版权云项目的定位。

光一科技是CCDI版权云项目的主要发起方和基石推动者。2014年4月25日，公司与贵州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贵州省新闻出版局、贵州广电传媒集团、贵州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数字音像工作委员会、天擎华媒（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部门和单位共同签署了《建设国家级数字音像出版等系列项目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实施建设以版权管理大数据为核心的“国家级数字音像传播服务监管平台”及“国家级数字音像出版及版权备案库”。2015年10月16日，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和贵州省人民政府签署《关于合作推动中国文化（出版广电）大数据产业项目开发的协议》，将“国家数字音像传播服务平台”项目（即版权云项目）纳入CCDI总体项目统一规划。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409,098,683.66	435,931,413.33	-6.16%	540,224,20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94,200.65	23,403,488.93	7.65%	-392,404,17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7,892.03	-13,013,192.91	105.98%	-408,211,97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278,235.93	42,841,247.74	404.84%	-10,610,929.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8	0.0574	7.67%	-0.96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8	0.0574	7.67%	-0.96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	2.24%	0.12%	-32.1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756,075,503.39	1,823,788,194.70	-3.71%	1,834,019,35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8,497,175.47	1,053,187,340.12	2.40%	1,034,354,565.0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254,366.86	97,553,861.98	100,104,535.03	178,185,91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28,932.14	8,888,259.11	21,096,204.12	10,938,66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39,159.00	11,104,414.54	10,524,833.50	-1,912,19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0,337.91	4,032,031.46	49,318,316.31	143,367,550.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2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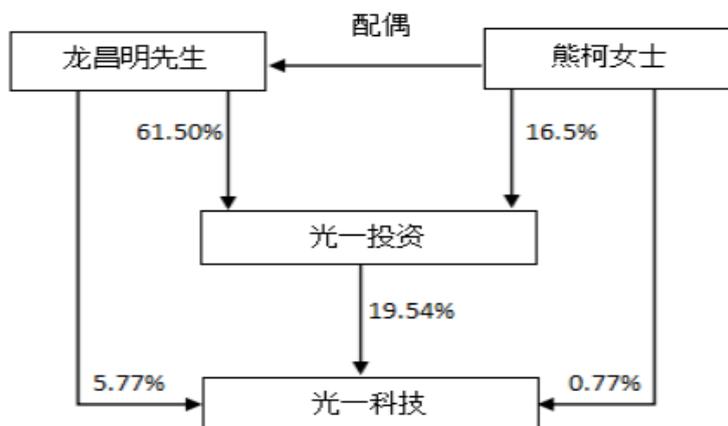
						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4%	80,322,816		质押	80,322,816	
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2%	39,536,727		质押	10,260,527	
龙昌明	境内自然人	5.77%	23,729,075	23,729,075	质押	23,345,029	
任昌兆	境内自然人	1.70%	6,981,540	5,236,155	质押	6,981,540	
朱晓晖	境内自然人	0.80%	3,287,171				
熊珂	境内自然人	0.77%	3,164,150	3,164,062	质押	2,754,750	
谢建明	境内自然人	0.72%	2,978,714				
汤晶媚	境内自然人	0.63%	2,573,900				
任晶晶	境内自然人	0.54%	2,230,855				
陈哲	境内自然人	0.50%	2,05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控制的企业，熊珂女士为龙昌明先生配偶；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任昌兆先生控制的企业，任晶晶女士为任昌兆先生之女；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克服电力细分行业低潮、互联网红利消失的不利影响，围绕产业方向、经济效益、经营发展等方面开展工作，以“目标管理求效益、产业链求规模、创新求发展”经营方针为统领，，深化结构调整，保持业绩总体平稳，统筹推进各项业务可持续发展，实现销售收入40,909.87万元，同比略有下滑；净利润2,519.42万元，同比增长7.65%，保持业绩总体平稳。主要完成以下重点工作：

（一）电力业务

1、强化规划引领，完善产业布局

2019年国家电网公司确立泛在电力物联网的建设方案，年内主要进行探索性研究和产品研发，同时在各网省公司差异化进行项目试点。

新一代智能电表成为终端层的核心环节，将作为“能源路由器”取代“电表+采集”模式，并成为电力物联网的数据采集、计算、传输的汇集点。公司以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为契机，推进电表业务整合，研发以配电端融合终端和用电端模组化终端为代表的两个序列产品，努力构建电力板块产业布局。

2、电力物联网建设的新产品研发

2019年电力本体结合江苏省泛在电力物联网的建设需求，与江苏方天公司合作进行客户侧电力物联网

现场设备的研发和试运行。该产品开发主要涉及设备侧（融合终端等）电力物联网解决方案和客户侧（模组化终端等）电力物联网解决方案。

目前，国网模组化终端标准在不断地修改完善，公司已加入智能量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工作组，参与了江苏省客户侧泛在电力物联网产品技术规范的起草，高度关注国网模组化终端的技术标准制定、统一操作系统、APP功能规范等技术要求，开展新产品、新技术的预研和储备工作。进行了台区物联网关、节点通信单元、分路计量单元等产品结构及硬件样机的设计制造，软件开发基本完成。针对江苏省公司项目试点、项目验收要求，开展试点、准备项目验收资料，配合江苏省电力公司完成项目验收。

与此同时，全资子公司湖北索瑞电气研制了泛在电力物联网智能表箱，符合《江苏省电力公司低压计量箱技术规范》，满足“不停电、不接线”更换电能表的要求，具备电气插接端子温度监测、剩余电流监测、表后电压电流监测、非介入式负荷分解和数据通讯等功能。智能表箱10月中旬在江苏淮安进行项目试点，现场运行效果良好。

3、综合能源服务

综合能源服务已经成为国网公司全力拓展的主营业务。据统计，2019年国网的综合能源服务实现业务收入110亿元，同比增长125%。根据已印发的《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奋力攻坚克难的意见》，国网综合能源服务业务2020年将实现营收200亿元。未来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与其他省级综合能源服务公司建立资本纽带关系，将统一采用江苏模式。能源服务的四大重点业务领域进一步明确为综合能效服务、多能供应服务、清洁能源服务以及新兴用能服务。

2019年公司重点实施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能耗化管理平台项目，根据苏宁需求完成能源管理的在线监测、收费管理、系统管理，实现多元化能源信息的采集分析处理。确定空气能热泵能效改造方案为综合能源业务主推方向，完成山东邹城项目包实施，实现突破。

知识产权方面，2019年公司申报与产品相关的发明专利申请4项，外观设计专利申请5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软件著作权登记6项，核心期刊发表论文7篇。索瑞电气4个产品通过相关权威机构的检测认定，取得产品检测报告。

（二）版权云业务

加快推进CCDI版权云数据中心建设

中云文化大数据进一步构建完善“版权大数据、版权金融服务和版权孵化聚焦区”三大主营业务。2019年，中云文化以数字内容制作云渲染业务为切入点，建设完成1500个运算节点的CCDI数据中心（一期）“数字内容制作超算中心”，并于8月底正式投入运营，运算节点平均使用效率达到82%，超出69%的盈亏平衡点。目前，中云文化正在抓紧CCDI数据中心二期和三期项目的各项前期工作，初步完成了《国内图形渲染产业概览》、《数字内容超算中心项目建议书》的编制，并与贵安大学城管委会、瑞云科技、宝德计算机等合作

单位谋划贵安超算中心项目，推进数据中心二、三期项目。

探索版权（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发展模式

2019年，中云文化在充分发挥贵州省版权登记中心公共服务平台社会化职能和优势的基础上，通过打造版权（知识产权）综合服务拳头产品、线上线下专题活动策划、合作运营推广等各种方式，持续探索公共服务平台全链条发展模式，努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在版权综合服务商业化探索方面，通过升级迭代平台功能、扩大监测内容范围、拓展互联网B端合作客户、线上线下专题活动策划等方式，新拓展版权授权、版权维权、内容加工与分发、软著（商标、专利）代理等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业务。

版权内容监测及版权确权保护

在版权内容监测及版权确权保护方面，运营主体天擎华媒、海誉动想成立中国国际版权监测维权平台，平台主要提供从版权登记认领、监测取证到诉讼维权一站式检测维权服务。目前平台已形成对于院线硬盘网络防盗的解决方案，为版权人提供包括作品传播监测、盗版预警、盗版源头追踪、侵权证据固定、损失评估、举报清除、诉讼维权一体化的监测维权服务，保证票房收益最大化。

在内容监测ToB业务拓展上，跟浙报合作锁定浙江省内40家直播平台作为目标客户，天擎负责服务的前期准备、产品设计、技术研发工作，浙报负责市场调研、政府沟通和发布销售。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低压集抄系统	149,624,580.36	56,478,393.98	37.75%	-21.84%	-20.62%	-0.96%
电能计量表箱	80,200,628.08	14,969,166.11	18.66%	-29.32%	-22.06%	-7.58%
专变采集终端	64,456,388.12	22,829,379.06	35.42%	210.02%	166.64%	10.51%
其他产品	46,584,146.43	23,620,040.27	50.70%	100.83%	54.22%	14.9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三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②利润表：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③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④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告2019-042号、2019-071号、2019-085号。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光一数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控股子公司江苏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

限公司已处置，丧失了控制权，并于2019年8月13日办理工商过户登记。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龙昌明

2020年4月29日